

##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評鑑工作小組會議

開會時間：102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中午 14：00

地 點：環境學院小會議室（環 A205）

主 持 人：夏院長禹九

出 席：張有和委員、李俊鴻委員

列 席：陳興芝小姐、夏懿心小姐

### 壹、討論提案

提案 1：環境學院評鑑實施計畫書修正，提請 討論。

決 議：請依據「教育部審查意見及校回覆審查意見」來修正本院之評鑑實施計畫書(詳如附件)。

提案 2：自資系「專業能力評量標準」與「專業能力總超評量方式一覽表」，提請 討論。

決 議：請依據本院八大指標製作本院「專業能力評量標準」與「專業能力總超評量方式一覽表」(詳如附件)。

### 貳、臨時動議

參、散會 15：20

# 國立東華大學 環境學院

## 自我評鑑實施 計畫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書目錄

壹、前言.....	2
一、歷史沿革.....	2
二、學院介紹.....	2
三、組織架構.....	3
四、中長程發展目標方向與特色能力.....	3
五、現況分析.....	4
貳、自我評鑑組織與工作.....	9
一、自我評鑑組織.....	9
二、自我評鑑組織之運作.....	9
參、評鑑對象與項目.....	11
一、評鑑對象.....	11
二、評鑑項目與學院系所中長程發展目標及特色之扣合.....	11
三、評鑑項目.....	12
肆、自我評鑑實施方式.....	13
一、評鑑方式.....	13
二、評鑑時程.....	13
三、評鑑諮詢委員遴聘(人數、資格、建議名單).....	14
四、自我評鑑流程(含實地訪評行程表).....	15
五、評鑑結果(含認可程序、結果公告、結果處理方式).....	16
伍、預期效果.....	17
一、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17
二、運用評鑑結果提升辦學品質.....	18
附錄 一、環境學院評鑑項目、參考效標及要素	
二、環境學院基本認可要素檢核表	
三、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	
四、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 壹、前言

東華大學期許成為國際一流學府之際，秉持自由、開放、和諧、卓越及樸實等原則，逐步建立優良的校園風氣與健全的校園規章，同時強化有關國際事務的專業課程，培養學生具備宏觀的國際視野及應對國際事務的能力，並在東部純樸的民風陶冶下，孕育出東華人特有的樸實敦厚的精神。

### 一、歷史沿革

東華大學環境學院成立於 2009 年，初創之際將東華大學與花蓮教育大學兩校中原有相關系所包括其內，包含東華大學之自然資源管理研究所、環境政策研究所，及原花蓮教育大學之生態與環境教育研究所、地球科學研究所、生物資源與科技研究所；並納入其他系所中具備相關領域專長之專業教師。

### 二、學院介紹

本院秉持東華大學校史與理念以學術國際化、服務在地化為基本訴求，以營造優質校園景觀與教學研究環境、強化教師專業發展、增加學生學習深度與廣度、結合當地自然與人文資源，發展區域特色、與國際學術接軌，深耕東台灣為具體發展目標。由於全球變遷、能源耗竭與環境劣化等議題，關係到人類社會維生系統的運作，並影響到全球及地區性經濟與社會政策的擬訂，體認到「社會－生態－環境系統」的複雜特性，透過跨領域科學與社會、經濟的整合，以找出解決日益緊迫環境問題的最適策略。

### 三、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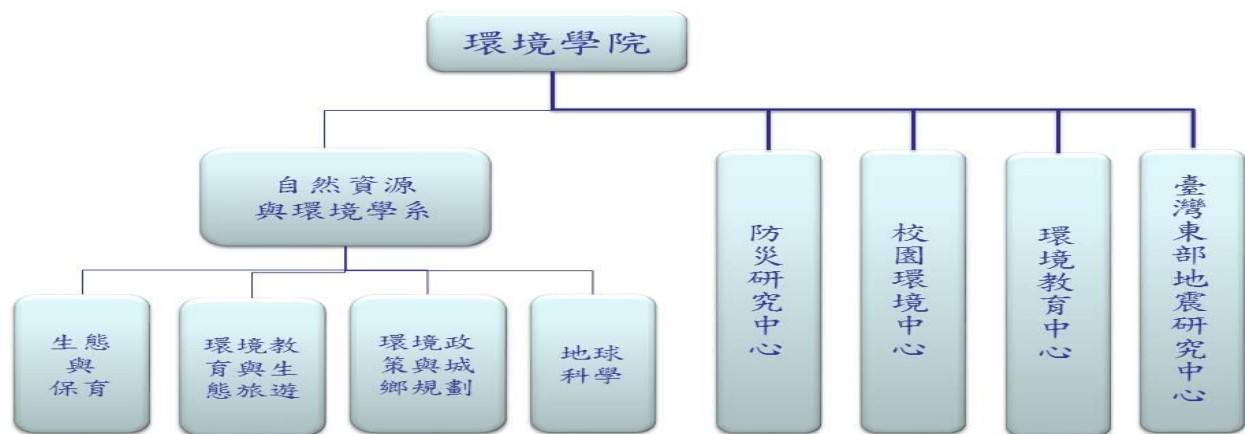


圖 1. 環境學院組織架構圖

#### 四、中長程發展目標方向與特色能力

本院的自我定位在東臺灣的環境相關研究，由生態、地球科學、自然資源的基本調查研究為基礎，應用環境工程科技、環境規劃、資源經濟、文化與社會、共同經營管理，除了作為培養兼具科學與人文素養之自然資源與環境研究與管理人才，並可提供建構台灣永續發展社會的重要依據。

##### (一) 本院教育目標

1. 培養兼具國際視野與本土關懷的學生
2. 培養具備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知識的人才
3. 培養具備環境倫理與人文素養的環境公民

##### (二) 本院發展方向

1. 培養在環境研究上所需具有自然與社會科學概念、科學與人文視野的自然資源與環境研究、規劃與管理的專業人才。
2. 藉由生態學與地球科學各領域的基礎研究、適應性經營的管理制度的探討、結合社區、原住民與民間組織共同經營管理的研究，提供台灣建構永續發展社會的重要經驗依據。

3. 推展跨領域的教學與研究，進行東部區域的生態保育、生物多樣性、環境監測及自然資源調查，做為東部資源、環境與觀光遊憩規劃之基礎。
4. 發展生態城鄉規劃、學校社區及自然保護區環境教育的研究與實例操作，以協助台灣東部地區永續發展架構之建立。
5. 推動環境學院、原住民民族、人文社會科學學院之合作，設置跨院的具東臺灣特色的學程與研究課題，以擴展教師與學生對東部人文與自然環境方面的認知與關懷，開拓東部多元文化與自然景觀的產業發展與就業市場。

### (三) 本院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1. 具備自然科學與環境相關理論的知識與研究能力
2. 具備理解自然環境與人類社會互動關係的能力
3. 具備自然資源與環境之調查分析、規劃與經營之技能
4. 具備環境倫理觀、社會責任感與社會實踐力
5. 具備邏輯思考、分析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6. 具備獨立思考、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7. 具備國際視野與外語溝通的能力

## 五、現況分析

東華大學成立以前，東部地區有關環境的研究大多仰賴西部地區的大專院校從事相關的研究工作。本校成立及花蓮教育大學轉型之後，雖因地緣之便，本校的老師已有相當多的參與，但大多數均仍屬個別型的計畫，或與西部大學相關的研究人員合作，鮮少能組成研究團隊，進行整合研究。自然資源與環境的議題皆非單一面向可以解決。環境學院成立之後，雖然以自然資源與環境的研究領域而言，本院教師仍顯不足，但已包含自然與社會多重領域，提供了一個多元對話的場域，若能強化專業間之對話，形成共識，將有助於開啟聚焦於「社會－生態系統」的整合研究氛圍。目前課程設計架構如下：

##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

### 博士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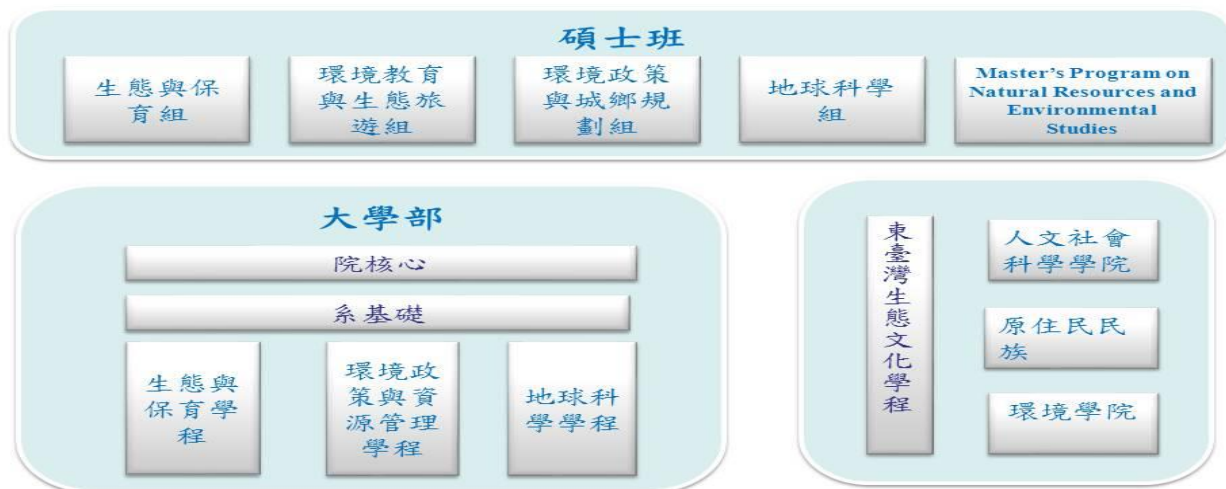


圖 2. 環境學院課程架構圖

本院目前有 30 位專任教師，其中有 10 位教授、17 位副教授與 3 位助理教授，支援開設本院與通識課程，教學師資與教師學歷與專長領域如表 1。

表 1. 環院師資專長領域表

編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1	夏禹九	教授	美國華盛頓大學森林氣象博士	集水區經營管理、森林氣象、地景生態學、水資源的永續發展
2	陳紫娥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博士	土地資源評價、自然危險及其評估、環境地理學、環境影響評估
3	顧瑜君	教授	美國奧勒岡大學哲學博士	鄉村社區營造、社區/環境教育、環境教育課程教學設計、人文生態與教育、質性研究、行動研究、多元差異與弱勢學習
4	宋秉明	教授	美國緬因大學森林學院公園暨遊憩資源博士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綠色旅遊、遊憩衝擊、生態旅遊、原住民觀光、遊憩治療
5	許世璋	教授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自然資源學院環境教育與	環境教育、環境解說、自然教育中心

			解說博士	
6	吳明洲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植物學博士	植物系統學、孢粉學、植物親緣地理
7	李漢榮	教授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生理學博士	分子生物學、動物生理學、基因學
8	周志青	教授	美國馬里蘭大學植物生物學博士	植物生理學、植物化學、分子生物學
9	黃文彬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動物學博士	魚類生態學、仔稚魚生態學、漁業生物學、水產養殖、海洋生態學
10	蘇銘千	教授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土木工程所博士	環境宿命研究、環境管理、廢棄物管理政策、永續物質管理
11	黃國靖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植物病蟲學博士	昆蟲學、水棲昆蟲分類、溪流生態學
12	楊懿如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動物學博士	生態學、保育生物學、兩棲類保育教育、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
13	李光中	副教授	英國倫敦大學大學學院地理學博士	權益關係人參與、地景保育、自然保護區經營、環境議題教學
14	劉瑩三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地質研究所博士	第四紀地質學、環境地質學、考古地質學、定年學
15	張有和	副教授	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環境工程博士	環境變遷研究、風險評估、自然資源評估與管理學
16	吳海音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動物學博士	保育生物學、野生動物生態學、生態學
17	張世杰	副教授	德國 Bayreuth 大學陸域	生態系生態學、土壤生態學、植物生理生



			生態系研究所博士	態學
18	梁明煌	副教授	美國密西根大學自然資源學院博士	自然資源保育、衝突管理、政策與計畫評量、永續發展教育
19	蔡建福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推廣研究所鄉村規劃博士	環境規劃、生態社區、鄉村發展
20	戴興盛	副教授	德國海德堡大學經濟學博士	永續發展、自然資源經濟學、共有資源治理、社區保育、保育與發展
21	楊悠娟	副教授	美國凱斯西儲大學化學博士	地球化學、物理化學、奈米科技與生態教育
22	李俊鴻	副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應用經濟學系管理學博士	社區參與、生態旅遊、文化與自然遺產經營管理、自然資源與環境經濟
23	林祥偉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博士	地理資訊系統、遙測衛星影像處理、衛星定位系統、人工智慧空間分析模式、土地利用研究
24	孫義方	副教授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博士	植物生態學、熱帶生態學、森林動態研究
25	顏君毅	副教授	美國佛羅里達州立大學地質博士	雷達衛星遙測（雷達差分干涉、永久散射體雷達差分干涉法）、沉積學、大地構造、地形學
26	張文彥	副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地球科學學系暨地球物理博士	地震、地球物理學、地震防災、遙測科技
27	蔡金河	副教授	美國史丹福大學地質與環境科學系博士	礦物與岩石學、電子微探分析應用、造山帶地殼演化、地球化學
28	張成華	助理教授	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	遙測與低空攝影、空間資料處理、漁業海

			學院環境資源博士	洋學、全球變遷教育
29	許育誠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博士	保育遺傳、鳥類學、行為生態學、分子生態學
30	陳毓昫	助理教授	美國喬治亞大學植物學博士	熱帶植物生態研究、生態統計及建模

另外，依據兼融自然與社會層面的發展方向，環境學院有機會結合院內、校內各院或其他學校專業領域的教授共同來合作研究，甚至有潛力成為引領未來台灣生態與環境研究的發展。本院之 SWOT 分析如表 2，可以發現具有高優勢、機會潛力大的條件；對於劣勢與威脅的部分，假以時日當可克服。

表 2.環境學院現況 SWOT 分析

優勢(Strengths)	劣勢(Weaknesses)
1) 院內教師包含自然與社會相關領域研究、學生背景多樣。 2) 與公部門機構之合作關係緊密，資源充足。 3) 東部地區豐富的自然資源與多樣的人文，佔地利之便易進行田野研究。 4) 院內教師包含自然與社會相關領域研究、學生背景多樣。	1) 處於東部地區，較難與西部大學爭取優秀大學部學生。 2) 與西部其他教學研究機構聯繫不便，參與研討會（特別是研究生）的機會不足。資深教師不足。 3) 改制轉型過度期，教師專長之轉型有待加速。
機會(Opportunities)	威脅(Threats)
1) 併校後，教學資源多樣，院內及校內合作機會增加，具有研究教學優越的場域。 2) 整合型計畫的推動較易，且更能符合環	1) 整合型計畫未成氣候，需要學習跨領域的新視野。 2) 同儕間對話有待加強，不同專業間的思維

<p>境與自然資源經營所需。</p> <p>3) 教師專長多樣，有利吸引對跨領域研究有興趣的學生。</p> <p>4) 環境教育法通過實施後，新增學生就業機會。</p> <p>5) 產、官、學界互動、溝通聯繫有助東部永續環境發展。</p>	<p>模式衝突亦必需解決。</p> <p>3) 初期參與研究者的研究報告出版恐會降低。</p>
---	---

## 貳、自我評鑑組織與工作

### 一、自我評鑑組織

- (一)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受評單位學術主管、評鑑種子教師及學生代表 2 名，總計 6 人擔任小組成員。任期 3 年，期滿得以續聘。
- (二) 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由校內外學者、專家 4-6 人組成，校外委員 3-6 人應占委員總數四分之三以上。院長為主任委員。其評鑑諮詢委員需具備下列條件之一：具有相關學術聲望者、曾擔任大學各級單位主管相關職務者、具專業聲望或曾任各公民營機構部門主管或相當職務者。

### 二、自我評鑑組織之運作

- (一)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業務職掌：
  1. 負責統籌規劃全院自我評鑑相關事宜，協助執行自我評鑑業務。
  2. 審查各受評單位提交之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3. 逐年追蹤管考各受評單位無法於期程內完成各建議改善項目之執行成果，直至解除列管。
- (二) 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指導本院自我評鑑相關事宜：
  1. 針對院、系所中長程發展方向與規劃給予建言與指導。
  2. 定期針對自我評鑑工作之規劃、實施及考核進行檢討改善。

3. 與各受評單位共同推薦兩倍以上外部評鑑委員人數，送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勾選擔任之。
4. 審核各受評單位之認可結果。
5. 受理受評單位對最終認可結果提出不同意見之申復。
6. 對受評單位提交之自我改善計畫，作成繼續列管或解除列管之管考建議。

(三) 自我評鑑組織之運作：本院由上而下設立各級評鑑組織進行評鑑相關工作之規劃，整體評鑑工作規劃與運作情形如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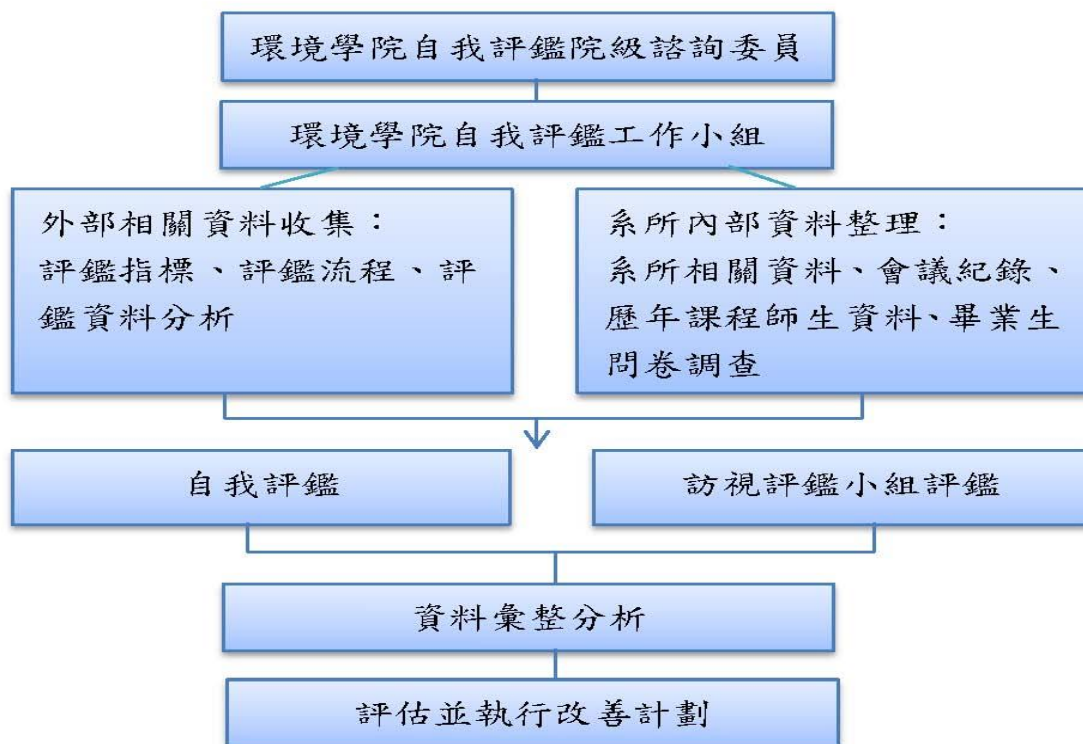


圖 3. 環境學院評鑑工作規劃圖

## 參、評鑑對象與項目

### 一、評鑑對象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國際碩士班、博士班)

### 二、評鑑項目與學院系所中長程發展目標及特色之扣合

環院定位在東臺灣的環境相關研究，由生態、地球科學、自然資源的基本調查研究為基礎，應用環境工程科技、環境規劃、資源經濟、文化與社會、共同經營管理，故評鑑的制定皆以此方向為主軸。本院由具備不同領域專長之專業教師，組成地球環境、生態與人地互動三個主要發展面向。且根據環境學院教育目標與未來發展方向設定課程與學生核心能力，與課程地圖。並由課程委員會(包含學生代表)與各學程提出單位依實際實施狀況檢討，並適時依學生回饋意見進行修正。其教育目標為，培養兼具國際視野與本土關懷的學生；培養具備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知識的人才；培養具備環境倫理與人文素養的環境公民，同時落實至課程地圖中。且系所定訂核心能力能反映系所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並配合學校發展定位，以能發展辦學特色。系所能根據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且建立課程地圖。

另一方面遴聘足夠之專兼任教師，且確保專任師資之穩定性。系所教師之教學準備能提供完整之教學大綱、每週授課進度與教科書，依據科目所需培養之核心能力設計教學內容，並應用適當教學與學習評量方法。系所能建立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含教學評鑑表現欠佳教師之輔導)並加以落實。另外建立並落實學生學習輔導機制。發揮導師制功能，並結合學校教學資源中心，提供學習預警學生必要之學習輔導。在教師學術與專業表現之質量，能符合學校發展定位、系所班制結構及所屬學門普遍認可之學術成果。且能建立一套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以有效評估畢業生達成核心能力的程度。

在畢業生方面，也能自行設計或結合學校建立之機制，定期蒐集內部互動關係人、畢業生、企業雇主等對學生學習成效之意見，做為持續品質改善之依據。且對於第一週期大學校院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能提出品質改善計畫，並在近五年內持續執行與落實，以展現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精神。

### 三、評鑑項目

環境學院評鑑項目共計六個項目，包含「院務整體發展與資源整合」、「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學術與專業表現」、「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表 3. 環境學院評鑑六大項目內容表

評鑑項目	說明
一、院務整體發展 與資源整合	訂立全院之發展策略與目標方向，並結合空間與人力資源的整合運用。並為學生制訂有的核心能力的訂定、並提供學生優質的學習環境與資源整合分享，以利學生有良好的學習環境。爭取學術研究計畫與校外學術資源、來確保教學專業與學術研究品質的提升。
二、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為確保學生學習成效與系所教育目標之扣合，以達成系所教育目標所應具備之專業能力，做為學生之學習準則。參照系所訂定之專業能力，擬訂系所完整之課程規劃，且建立課程地圖。設有完備之課程規劃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進行課程規劃與開課之審查，並建立完整之相關會議紀錄。
三、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遴聘或主動邀請校內外符合課程規劃需求專長之專家學者短期開課與演講，多元性的課程來增廣學生見聞。授課教師能依據課程所要培養之教育目標或專業能力要求，設計教學內容，並應用適當教學與學習評量方法。具備授課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並加以落實。訂定一套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以有效評估學生達成教育目標或專業能力要求的程度。
四、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透過多元與在地學習的教學方式，進一步提供之充足的教學與學習資源。在學生學習輔導上，藉由導師生輔導工作委員會的定期運作，成立家族導師制，不定期的關心學生學習與課外活動生活情況，並提供系學會導師生活動費的補助來協助系學會舉辦各項活動。在生涯輔導上，藉由生職涯輔導分享會，邀請過去畢業的所友及產官學人士進座談與互動，進一步讓在學學生瞭解現今職涯發展的脈動。
五、學術與專業表現	藉由教師專業整合的方式共區分出四大研究專業，積極鼓勵教師發展跨領域特色計畫。配合學校制訂院系的教師獎勵與評鑑辦法及相關學生學術表現獎補助辦法，進一步促進合作共構的方式。舉辦環境學院論壇系列演講與各項學術研討會，並藉由師生社會參與的方式落實學

	生的服務學習，以達到師生學術專業表現及確保品質的目標。
六、畢業生表現與 整體自我改 善機制	本院系大學部目前尚未有畢業生，研究生部分則藉由第一週期系所評鑑建議進行品質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畢業生生涯發展的追蹤機制。配合學校學務處建立蒐集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意見做為品質改善之機制，以回饋院系擬定評估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

## 肆、自我評鑑實施方式

### 一、評鑑方式

本院現行組織之運作係以院為主體，採院系合併受評方式進行自我評鑑。評鑑實施方式採單一階段方式辦理，僅實審階段，包含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評。

### 二、評鑑時程

表 4. 自我評鑑工作時程表

時 間	工 作 事 項
102.07.31	自我評鑑機制報部，由教育部進行認定。
102.09.27	校長及研發長赴教育部進行自我評鑑簡報
102.12.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接獲教育部來函，本校自我評鑑機制認定結果為「修正後再審」。</li> <li>● 學校應依教育部審查意見，經校內程序討論，重新擬訂自辦外部評鑑機制計畫書 1 式 15 份、光碟 1 份於 103 年 2 月底前報部審查(必要時，教育部得邀請學校前往簡報)。</li> </ul>
102.12.04	將教育部審查結果(含共同審查意見)傳送各學院及院種子教師
102.12.05	召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前會，研議自我評鑑機制修正方向。
102.12.13	召開校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討論自我評鑑機制修正事宜。
103.01.08	校務會議通過本校自我評鑑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修訂案</li> <li>● 新訂本校「院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細則」案</li> </ul>



103.02.14(五)前	各院修正後計畫書、院檢核表、審查意見之院檢核結果及相關附件 (含院細則與系要點)等 word 檔送研發處。
103.02.17(一)	召開校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審核校院修正後計畫書等資料。
103.02.18(二)	校院計畫書傳送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線上審閱
103.02.24(一)	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回傳審查意見
103.02.25~26	進行資料整理與送印
103.02.27(四)	本校修正後自我評鑑機制報部
自教育部認定通過 日起，預計於一年 內完成自我評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部通過本校自我評鑑機制</li> <li>● 各院辦理自我評鑑</li> <li>● 全校統一時程於兩週內辦理實地訪評</li> </ul>
全校實地訪評完成 後兩個月內，彙整 評鑑結果送教育部	本校自我評鑑結果報部進行認定

### 三、評鑑諮詢委員遴聘(人數、資格、建議名單)

(一) 自我評鑑諮詢委員由校內外學者、專家 4-6 人組成，校外委員 3-6 人應占委員總數四分之三以上。院長為主任委員。

1. 評鑑諮詢委員需具備下列條件之一:具有相當學術聲望者、曾擔任大學各級單位主管相當職務者、具專業聲望或曾任各公民營機構部門主管或相當職務者。
2. 評鑑諮詢委員由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推薦，經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遴選後組成，由環境學院核發聘書。自我評鑑諮詢委員任期為 3 年，期滿得以續聘。
3. 視需要召開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議時，出席人數需為總人數二分之一以上，若有特殊情況，得採通訊會議或書面審查。

(二) 評鑑諮詢委員建議名單：



表 5. 環境學院自我評鑑諮詢委員建議名單

姓 名	現職機構	職 稱	專 長
蕭代基	經濟研究所	研究員	環境與資源經濟學、自然資源經濟、政策與管理、計量經濟學
林能暉	中央大學大氣科學系	教授	主要在探討大氣污染物的物理與化學特性，包含量測技術與分析方法之建立、發展與應用。再者，與氣象學的方法結合進而了解大氣污染物經排放、傳送、轉化及沈降過程中之物理與化學動力行為
張長義	國立臺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教授	環境識覺與行為、環境災害、環境資源保育與經營管理、土地利用變遷與調查規劃研究、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調查研究、環境影響與變遷評估研究、地方社區永續發展研究、地理景觀評價與生態規劃旅遊研究
周 儒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環境教育研究所	教授	環境教育政策、非正規環境教育系統、自然中心環境解說、環境教育方案評量
陳正宏	國立臺灣大學地質科學系暨研究所	兼任教授	岩石學、礦物化學、礦床學、台灣新生代火山岩、華南中生代岩漿活動
李玲玲	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	教授	動物生態、動物行為、哺乳動物學、保育生物學、生物多樣性

#### 四、自我評鑑流程(含實地訪評行程表)

本院之評鑑流程主要分為四個階段，包含「前置作業階段」、「自我評鑑階段」、「實地訪評階段」與「後續追蹤階段」。

##### 1. 前置作業階段

- (1)院評鑑工作小組依第一次評鑑諮詢委員會之建議草擬自我評鑑報告書草稿。
- (2)召開校級評鑑指導委員會第1次會議，給予相關建議。
- (3)院務會議討論、修改並通過自我評鑑報告書初稿。
- (4)各院完成評鑑計畫修正。
- (5)召開校級評鑑工作小組，討論校自我評鑑計畫。
- (6)召開校級評鑑指導工作委員會第2次會議，確認校自我評鑑計畫。
- (7)完成校自我評鑑計畫書，並提報教育部。

## 2. 自我評鑑階段

- (1)召開評鑑工作小組會議，討論與分配評鑑準備工作。
- (2)依評鑑計畫書之評鑑項目整理彙集資料並加以分析。
- (3)召開第2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討論評鑑資料與相關作業事宜。
- (4)邀請評鑑評審委員實地訪查評鑑並給與修正意見。

## 3. 實地訪評階段

- (1)配合學校與教育部實地訪評時間安排實地評鑑工作。
- (2)接待評鑑委員並簡報說明本院特色與評鑑項目。
- (3)實地察看教學環境、設備、實驗室並安排與學生訪談。

## 4. 後續追蹤階段

- (1)回應評鑑委員之審查意見並加以說明狀況與改善計畫。
- (2)依改善計畫進行修正與調整。
- (3)定時追蹤改善進度狀況與成效評估。

## 五、評鑑結果(含認可程序、結果公告與結果處理方式)

本院評鑑制度仍依「認可制」為評定方式，主要分為「通過」、「有條件通過」及「未通過」三種認可結果。

結果公告於網頁上，並針對自我評鑑結果召開評鑑工作小組檢討會議，對遇到的問題與改善建議，先在當中釐清實務狀況，對其進行必要之自我評鑑機制上的調整與修正。其

後並針對調整與修正處進行後續追蹤評鑑之工作。

## 伍、預期效果

### 一、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 1. 落實在地實踐課程與教學

(1) 由課程規劃委員會開會討論並規劃制定

(2) 案例教學實踐與推廣：透過校園環境中心與服務學習、大學部專題研究、研究生學術發表來推廣

#### 2. 建構課程核心優勢

(1) 跨自然與社會的整合教學與研究：

A. 大學部：生態與保育學程、環境政策與資源管理學程、地球科學學程、東臺灣生態文化學程(原住民民族人文社會科學與環境學院)

B. 碩士班：生態與保育組、環境政策與城鄉規劃組、環境教育與生態旅遊組、地球科學組、Master's Program on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Studies

C. 博士班：統合全院資源提供的選修課程，及本校其他相關系所的課程，配合博士班學生課程及指導委員會對學生進行專業的訓練

(2) 跨領域特色發展計畫：台灣東部災害監測與研究、原鄉部落之環境敏感區與防災意識關連性之研究、社會-生態系統適應性協同經營：台灣先驅研究

#### 3. 促進產學合作共構

(1) 環境學院論壇系列演講

(2) 社會參與及服務學習(加強學生實務學習與未來就業方向)

(3) 環境領域學術研討會(主辦與合辦)-動物行為暨生態學研討會、環境教育研討會、海峽兩岸三地環境資源與生態保育學術研討會

(4) 學術與專業表現

#### 4. 設置學生輔導計劃

- (1) 導師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 (2) 成立家族導師制
  - (3) 落實導師經費(導師鐘點費與導師生活動經費)：運動會、創意歌唱比賽、萬國饗宴、全員大逃走、聖誕晚會、自資盃等活動
  - (4) 系友回娘家
5. 調查畢業生表現
- (1) 建立畢業生網絡系統，定期更新畢業生連絡資訊
  - (2) 針對畢業生畢業後就業狀況進行問卷調查與資料統計
6. 環院未來作為規劃
- (1) 國際交流計畫-浙江大學生命科學院、東北林業大學野生動物資源學院、日本北海道大學環境學院、泰國 **Faculty of Forestry, Kasetsart University.**
  - (2) 國科會補助永續發展整合研究計畫-社會-生態系統調適性協同經營：台灣先驅研究
  - (3) 東台灣人文與環境教學研究資源整合-人文與環境研究中心

## 二、運用評鑑結果提升辦學品質

環境學院將依實地訪評委員針對各分項之評鑑結果與改善建議，逐一進行檢討與修正。期許建立符合環境學院的自我品質改善的評鑑機制，並能強化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學研究成效建立一套正向的循環機制。

## 附錄

- 一、環境學院評鑑項目、參考效標及要素
- 二、環境學院基本認可要素檢核表
- 三、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
- 四、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評鑑項目	參考效標	要素(建議準備佐證資料)
一、院務整體發展與資源整合	<p><b>(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b></p> <p>1-1 運用適合的分析策略以擬訂院務整體發展計畫之結果與教育目標為何？</p> <p>1-2 空間與人力資源的整合運用之作法與結果為何？</p> <p>1-3 學生核心能力的訂定之方式與結果為何？</p> <p>1-4 確保教學專業與學術研究品質的提升之機制運作與結果為何？</p> <p>1-5 院對系所學程之審核評鑑機制與發展自我改善之品質保證回饋機制實施情形為何？</p> <p><b>(二)第一週期已受評之系所、學位學程部分</b></p> <p>1-6 依據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結果與建議，確定教育目標並擬訂發展計畫之結果為何？</p> <p><b>(三)學位學程部分</b></p> <p>1-7 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重點、特色之配適性為何？</p> <p>1-8 設置在相關領域發展趨勢及實際整合之需求性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環境學院與校務發展之目標、特色與全院整體發展之策略方向、教育目標等相關資料</li> <li>* 空間與人力資源配置規劃相關資料</li> <li>* 學程之審核評鑑(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相關資料</li> <li>* 環境學院組織運作相關資料</li> <li>*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li> </ul>
二、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p><b>(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b></p> <p>2-1 系所設立之教育目標並建立宣導機制使師生瞭解之機制為何？</p> <p>2-2 達成教育目標下學生畢業所應具備之核心能力之情形為何？</p> <p>2-3 院系所根據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所擬訂之課程規劃與設計實施之情形為何？</p> <p>2-4 教育目標與院務發展重點與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定教育目標與擬訂發展計畫之相關資料</li> <li>* 訂定學生核心能力之相關文件</li> <li>* 課程規劃與設計等相關資料</li> <li>* 課程地圖建置與宣導之相關資料</li> <li>* 師生瞭解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相關資料</li> <li>* 校務發展計畫中與學程設置之相關資料(學位學程適用)</li> </ul>

	<p>色是否適當？</p> <p><b>(二)學位學程部分</b></p> <p>2-5 院(系)配合學位學程需求，提供空間與設備支援，滿足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需求之情形為何？</p> <p>2-6 學位學程授課教師協調課程教學內容，達成科際整合之機制及其運作情形為何？</p>	<p>*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p>
<p>三、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p>	<p><b>(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b></p> <p>2-1 教師之遴聘與學術專長是否符合系所教育目標之需求？</p> <p>2-2 為使教師之教學與學習評量能確保學生核心能力之達成、對教師教學品質是否有一套健全之教學評鑑機制？</p> <p>2-3 對教師課程之設計與教學輔助教材內容之整合機制與運作情形等以促進教師專業成長之執行情形？</p> <p><b>(二)學位學程部分</b></p> <p>2-4 院(系)配合學位學程需求，提供空間與設備支援，滿足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需求之情形為何？</p> <p>2-5 學位學程授課教師協調課程教學內容，達成科際整合之機制及其運作情形為何？</p>	<p>* 專任教師學經歷基本資料表</p> <p>* 六年內教師流動資料表</p> <p>* 教師教學大綱</p> <p>* 教師自編講義或編製教材之成果</p> <p>* 教師依據核心能力進行學習評量之相關資料</p> <p>* 教學評鑑結果與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相關資料</p> <p>* 提供學位學程空間與設備支援之相關資料(學位學程適用)</p> <p>*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p>
<p>四、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p>	<p>4-1 提供學生學習輔導之作法為何？</p> <p>4-2 提供學生之學習資源及其管理維護機制為何？</p> <p>4-3 提供學生課外學習活動之作法為何？</p> <p>4-4 指導教授的研究生指導負擔與提供學習和生涯輔導之情形為何？</p> <p>4-5 系所與學位學程提供學生生活輔導之作法為何？(系所與學位學程適用)</p>	<p>* 行政人力資料</p> <p>* 軟硬體設施資料</p> <p>* 學習資源之管理與維護相關資料或文件</p> <p>* 年度專用經費資料</p> <p>* 學生專用活動與學習空間之資料</p> <p>* 教師晤談時間執行情形相關資料</p> <p>* 教師指導研究生人數資料與晤談相關資料</p> <p>* 獎助學金與學生工讀金資料</p>

	4-6 系所與學位學程提供學生生涯輔導之作法為何？（系所與學位學程適用）	*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五、學術與專業表現	5-1 教師學術研究表現之情形為何？ 5-2 教師專業服務表現之情形為何？ 5-3 學士班學生專題研究能力之表現為何？ 5-4 碩、博士班學生之學術研究與專業表現為何？ 5-5 碩、博士班學生之數量與品質如何？	* 教師學術研究表現資料(如學術發表、著作等) * 教師專業服務表現與成果資料 * 學士班學生專題研究表現成果資料 * 碩、博士班學生學術與專業表現成果資料 *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六、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共同部分(系所、學位學程) 6-1 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落實之情形為何？ 6-2 研擬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之情形為何？ 6-3 自行規劃機制或結合學校之機制，蒐集內部利害關係人、畢業生及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意見之情形為何？ 6-4 根據內部利害關係人、畢業生及企業雇主對學生學習成效意見之分析結果，進行檢討修訂核心能力之設計、課程規劃與設計、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以及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提供之情形為何？ 6-5 行政管理機制運作與定期自我改善之情形為何？ (二)第一週期已受評之系所、學位學程部分 6-6 針對第一週期系所評鑑之改善建議，進行品質改善之計畫與落實之情形為何？	* 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相關資料 * 畢業生升學與就業狀況資料表 * 系所研擬之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 系所蒐集與分析利害關係人意見之機制 * 系所將學生學習成效回饋機制之分析資料，運用在系所教師品質改善之相關資料 * 針對前次評鑑改善建議，進行改善之相關資料 * 其他相關佐證資料

## 基本認可要素檢核表

國立東華大學 環境學院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

班別： 學士班  碩士班  國際碩士班  博士班  其它\_\_\_\_\_

	優 質 5	符 合 4	較 弱 3	更 弱 2	未 符 合 1
<b>項目一：院務整體發展與資源整合</b>					
1-1. 院與校務發展目標、特色之策略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空間與人力資源的整合運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院與系組織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項目二：目標、核對能力與課程設計</b>					
2-1. 院系所定核心能力能反映設立宗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院系所定核心能力能反映教育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 院系能根據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與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項目三：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b>					
3-1. 院系依據教育目標遴聘足夠之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2. 院系教師能提供完整之教學大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3. 院系教師依據科目與課程設計教學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4. 院系能建立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項目四：學生輔的與學習資源</b>					
4-1. 院系能提供足夠之學習資源滿足學生學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2. 院系能確保近六年提供學習資源之穩定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3. 院系能建立並落實學生學習輔導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4. 院系能發揮導師制與教師晤談時間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項目五：學術與專業表現</b>					
5-1. 院系教師學術與專業表現能符合學校發展定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2. 院系教師學術與專業表現能符合所屬專業認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3. 院系研究生人數與教師人數結構具有合理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項目六：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b>					
6-1. 院系能建立一套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2. 院系能定期蒐集畢業生、學生之學習成效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3. 院系能對學生回饋進行分析與品質改善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4. 院系能對評鑑之改善建議提出改善計畫並落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

103.01.13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提昇教學、研究及學生學習輔導品質，配合本校中長程發展計畫，並依據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及實施細則，訂定「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以建立自我評鑑及落實持續改善機制。
- 第二條 本細則適用類別為本院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所稱受評單位包含本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受評單位應每 6 年實施自我評鑑，必要時得依需要調整評鑑時程。
- 第三條 院級自我評鑑工作組織
- 一、成立「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指導本院自我評鑑相關事宜。委員會下設置「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協助推動自我評鑑業務。
  - 二、「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由校內外學者、專家 4-6 人組成，校外委員 3-6 人應占委員總數四分之三以上。院長為主任委員。
    - (一)委員需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1. 具有相當學術聲望者。
      2. 曾擔任大學各級單位主管相當職務者。
      3. 具專業聲望或曾任各公民營機構部門主管或相當職務者。
    - (二)委員會成員由受評單位及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推薦，經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遴選後組成，由環境學院核發聘書。自我評鑑諮詢委員任期為 3 年，期滿得以續聘。
    - (三)視需要召開自我評鑑諮詢委員會議時，出席人數需為總人數二分之一以上，若有特殊情況，得採通訊會議或書面審查。
    - (四)指導本院自我評鑑相關事宜:
      1. 針對院、系所中長程發展方向與規劃給予建言與指導。
      2. 定期針對自我評鑑工作之規劃、實施及考核進行檢討改善。
      3. 與各受評單位共同推薦兩倍以上外部評鑑委員人數，送校級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勾選擔任之。
      4. 審核各受評單位之認可結果。
      5. 受理受評單位對最終認可結果提出不同意見之申復。
      6. 對受評單位提交之自我改善計畫，作成繼續列管或解除列管之管考建議。
  - 三、「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受評單位學術主管、評鑑種子教師及學生代表 2 名，總計 6 人擔任小組成員。任期 3 年，期滿得以續聘。其業務職掌：

- (一)負責統籌規劃全院自我評鑑相關事宜，協助執行自我評鑑業務。
- (二)審查各受評單位提交之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 (三)逐年追蹤管考各受評單位無法於期程內完成各建議改善項目之執行成果，直至解除列管。

第四條 自我評鑑對象與項目

- 一、本院系現行組織運作係院系組織架構為主體，並採院系合併受評的方式進行自我評鑑。
- 二、有關評鑑項目包括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師資及教學、學生學習及成效、畢業生追蹤，及改善機制等。得依本院中長程目標及院系所辦學特色課程等訂定相關效標以評定學生學習及成效改善與師資及教學改進之依據。

第五條 自我評鑑流程採單一階段方式辦理(僅實審階段，含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評)。評鑑結果認可、申復與公告及本細則未盡事宜，悉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及實施細則之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細則經院務會議通過，送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認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103.01.13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 一、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教學與研究品質、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建立自我改善機制及落實持續改善，依「國立東華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國立東華大學院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細則」與「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訂定本要點。
- 二、本系辦理之系所自我評鑑，以每 6 年辦理評鑑一次為原則。
- 三、本系為辦理自我評鑑工作，成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受評單位學術主管、評鑑種子教師及學生代表 2 名，總計 6 人擔任小組成員。任期 3 年，期滿得以續聘。
- 四、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其業務職掌：
  - (一) 負責統籌規劃本系自我評鑑相關事宜，協助執行自我評鑑業務。
  - (二) 審查各受評單位提交之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
  - (三) 逐年追蹤管考各受評單位無法於期程內完成各建議改善項目之執行成果，直至解除列管。
- 五、本系系所自我評鑑項目包括：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師資及教學、學生學習及成效、畢業生追蹤，及改善機制等。得依院中長程目標及院系所辦學特色課程等訂定相關效標以評定學生學習及成效改善與師資及教學改進之依據。
- 六、評鑑項目資料準備期間 3-6 學年，包含以下三項：
  - (一) 人力(含師資)、空間與設備(配合中長程目標)。
  - (二) 課程(含學生學習成效與評量、師資及教學改進)。
  - (三) 畢業生追蹤與改善機制。
- 七、本系自我評鑑之相關作業時程依本校規定辦理。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院相關規定辦理。
- 九、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送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認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專業能力評量標準(Rubrics)

### 自資系各專業能力項目評分標準

專業能力	學習成效指標	評分標準			
		差	可	良	優
A. 具備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的基礎知識 (A1-A4)(25 項)	各項專業能力指標 (A1-G2 共 23 個能力指標)加總統計之總結性評定，其評量方式指標有 8 大項分別為： 1. 修畢院基礎及系核心課程 2. 修畢系任一專業選修 3. 口頭報告 4. 服務學習 5. 參與校內外社區服務及公益組織 6. 證照 7. 研討會 8. 其他優良事蹟。 各項專業能力要求指標於加總計算時，可重覆計算。 但其他優良事蹟需備註說明為認定原則，相同事蹟不得重覆認定。	不足 6 項	達成 10 項	達成 14 項	達成 18 項
B. 具備觀察、理解、闡釋自然環境與人類社會互動及變遷關係的能力 (B1-B4)(26 項)		不足 6 項	達成 10 項	達成 14 項	達成 18 項
C. 具備多元資料收集策略、閱讀論文、撰寫環境報導及創意口頭報告的能力 (C1-C3)(16 項)		不足 4 項	達成 6 項	達成 8 項	達成 10 項
D. 能終身學習、對環境維持熱情、關懷、並願意做出對在地環境獻身的承諾 (D1-D3)(20 項)		不足 5 項	達成 8 項	達成 10 項	達成 12 項
E. 具備環境倫理觀、社會責任感與社會實踐力 (E1-E4) (20 項)		不足 5 項	達成 8 項	達成 10 項	達成 12 項
F. 具備獨立思考、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F1-F3) (17 項)		不足 4 項	達成 6 項	達成 8 項	達成 10 項
G. 具備基本外國語文能力 (G1-G2) (6 項)		不足 2 項	達成 3 項	達成 4 項	達成 5 項

註：各項專業能分別總結性評定，其各項評分者評定為「差」者，則該能力項目視為不合格。

#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學士班專業能力總結評量方式一覽表

## 自資系學士班專業能力、學習成效指標與評量方式對照表

專業能力	學習成效指標	評量方式							
		修畢 院基 礎及 系核 心課 程	修畢 系任 一專 業選 修	口頭 報告	服務 學習	參與 校內 外社 區服 務及 公益 組織	證照	研討 會	其他 優良 事蹟
A. 具備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的基礎知識	A1. 學習自然科學的方法與哲學以探索環境與生命世界的奧妙 A2. 發揮就事論事的精神 A3. 能參與科學議題相關的公共事務 A4. 學習人文精神以探索內在自我與領會人類文明的深層價值	☑	☑	☑	☑	☑	☑	☑	☑
		A1	A2	A2	A1	A1	A1	A1	A1
			A3	A3	A2	A2	A2	A2	A2
					A3	A3	A3	A3	A3
					A4	A4	A4	A4	A4
B. 具備觀察、理解、闡釋自然環境與人類社會互動及變遷關係的能力	B1. 具備現象歸納及觀點演繹的能力 B2. 具備問題的敏銳觀察力並主動發現問題 B3. 能掌握問題的根本原因，循序分析問題 B4. 有效問題解決應變程序		☑	☑	☑	☑	☑	☑	☑
			B1	B1	B1	B1	B1	B1	B1
			B2	B2	B2	B2	B2	B2	B2
					B3	B3	B3	B3	B3
					B4	B4	B4	B4	B4
C. 具備多元資料收集策略、閱讀論文、撰寫環境	C1. 具備基本電腦與資料庫使用技能 C2. 能使用多種方式收集資	☑	☑	☑	☑	☑	☑	☑	☑
		C1	C1	C1	C2	C2	C2	C1	C2
				C2	C3	C3	C3	C2	C3

報導及創意口頭報告的能力	訊並歸納完成口頭與報告 C3. 能收集與描述包括自然與人文環境			C3				C3	
D. 能終身學習、對環境維持熱情、關懷、並願意做出對在地環境獻身的承諾	D1. 發展自律精神 D2. 能運用理性進行道德推理 D3. 運用社會科學的方法或哲學以激發學生的傾聽與溝通能力	☑ D2	☑ D2	☑ D1 D2 D3	☑ D1 D2 D3	☑ D1 D2 D3	☑ D1 D2 D3	☑ D1 D2 D3	☑ D1 D2 D3
E. 具備環境倫理觀、社會責任感與社會實踐力	E1. 承認與尊重多元差異 E2. 實踐民主審議的精神 E3. 追求人類的整體價值 E4. 融通求真、篤信、力行等素養於個人生命之中	☑ E1 E2	☑ E1 E2	☑ E1 E2	☑ E1 E2 E3 E4	☑ E1 E2 E3 E4		☑ E1 E2	☑ E1 E2
F. 具備獨立思考、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F1. 瞭解團隊運作的特性 F2. 具備同理心與人際溝通技巧 F3. 具備團隊合作的態度	☑ F1	☑ F1	☑ F1 F2 F3	☑ F1 F2 F3	☑ F1 F2 F3		☑ F1 F2 F3	☑ F1 F2 F3
G. 具備基本外國語文能力	G1. 具備國際視野 G2. 具備英語或第二外語溝通能力						☑ G1 G2	☑ G1 G2	☑ G1 G2

#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評鑑工作小組會議

## 簽 到 表

開會時間：102年11月20日(星期三) 下午14:00

開會地點：環境學院 院長辦公室

主 持 人：夏院長禹九

出席者：

委 員	簽 名
夏禹九 委員	夏禹九
張有和 委員	張有和
李俊鴻 委員	李俊鴻
陳興芝 助理	陳興芝
夏懿心 助理	夏懿心